



# 目录

公安权力事项清单.....	1
办事不找关系路径.....	18
合规办事业务指南.....	200
违规禁办事项清单.....	114
容缺办理事项清单.....	115

# 公安权力事项清单



公安权力事项清单

事项类别	序号	事项	页码	操作流程
一、特种行业	1	<a href="#">第二类、第三类易制毒化学品购买备案证明</a>	20	业务指南  第二类、第三类易制毒化学品购买备案证明
	2	<a href="#">第二类制毒化学品运输许可</a>	21	业务指南  第二类制毒化学品运输许可
	3	<a href="#">第三类易制毒化学品运输事前备案</a>	22	业务指南  第三类易制毒化学品运输事前备案

	4	<a href="#">民用爆炸物品购买许可</a>	23	<p>业务指南</p>  <p>民用爆炸物品购买许可</p>
	5	<a href="#">公章刻制业特种行业许可证核发</a>	24	<p>业务指南</p>  <p>公章刻制业特种行业许可证核发</p>
	6	<a href="#">旅馆业特种行业许可证核发</a>	25-2 6	<p>业务指南</p>  <p>旅馆业特种行业许可证核发</p>
	7	<a href="#">剧毒化学品购买许可</a>	27	<p>业务指南</p>  <p>剧毒化学品购买许可</p>

	8	<u>放射性物品道路运输许可</u>	28-2 9	<p>业务指南</p>  <p>放射性物品道路运输许可</p>
	9	<u>烟花爆竹道路运输许可</u>	30	<p>业务指南</p>  <p>烟花爆竹道路运输许可</p>
	10	<u>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许可（预计参加人数在 1000 人以上 5000 人以下）</u>	31	<p>业务指南</p>  <p>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许可（预计参加人数在1000人以上5000人以下）</p>
	11	<u>（III、IV、V级）大型焰火燃放活动审批</u>	32	<p>业务指南</p>  <p>（III、IV、V级）大型焰火燃放活动审批</p>

	12	<a href="#">剧毒（易制爆）储存备案</a>	33	<p>业务指南</p>  <p>剧毒（易制爆）储存备案</p>
	13	<a href="#">剧毒（易制爆）销售、购买备案</a>	34	<p>业务指南</p>  <p>剧毒（易制爆）销售、购买备案</p>
	14	<a href="#">民用爆炸物品销售企业、进出口民用爆炸物品的备案</a>	35-36	<p>业务指南</p>  <p>民用爆炸物品销售企业、进出口民用爆炸物品的备案</p>
二、户籍业务	15	<a href="#">常住人口副项登记信息变更更正-变更出生地</a>	37-38	<p>业务指南</p>  <p>常住人口副项登记信息变更更正-变更出生地</p>

	16	<a href="#">参军入伍人员注销户口登记</a>	39	<p>业务指南</p>  <p>参军入伍人员注销户口登记</p>
	17	<a href="#">户口迁移审批——华侨回国定居落户</a>	40	<p>业务指南</p>  <p>户口迁移审批——华侨回国定居落户</p>
	18	<a href="#">户口迁移审批——引进人才落户</a>	41-42	<p>业务指南</p>  <p>户口迁移审批——引进人才落户</p>
	19	<a href="#">补入遗漏落户</a>	43	<p>业务指南</p>  <p>补入遗漏落户</p>

20	<u>18周岁以下公民姓名变更更正</u>	44-46	<p>操作流程</p>  <p>18周岁以下公民姓名变更更正</p>
21	<u>18周岁（含18周岁）以上公民姓名变更更正</u>	47	<p>业务指南</p>  <p>18周岁（含18周岁）以上公民姓名变更更正</p>
22	<u>投资（纳税）落户</u>	48-49	<p>业务指南</p>  <p>投资（纳税）落户</p>
23	<u>城镇地区公民之间“三投靠”落户</u>	50	<p>业务指南</p>  <p>城镇地区公民之间“三投靠”落户</p>



24	<u>农村地区公民之间“三投靠” 落户</u>	51	<p>业务指南</p>  <p>农村地区公民之间“三投靠”落户</p>
25	<u>性别变更更正</u>	52-5 3	<p>业务指南</p>  <p>性别变更更正</p>
26	<u>重复（虚假）户口注销登记</u>	54	<p>业务指南</p>  <p>重复（虚假）户口注销登记</p>
27	<u>非华侨身份回国恢复户口登 记</u>	55-5 6	<p>业务指南</p>  <p>非华侨身份回国恢复户口登记</p>

	28	<a href="#">民族变更更正</a>	57	<p>业务指南</p>  <p>民族变更更正</p>
	29	<a href="#">公民身份证号码变更更正</a>	58-59	<p>业务指南</p>  <p>公民身份证号码变更更正</p>
	30	<a href="#">购房落户</a>	60	<p>业务指南</p>  <p>购房落户</p>
	31	<a href="#">死亡注销户口登记</a>	61	<p>业务指南</p>  <p>死亡注销户口登记</p>

	32	<a href="#">集体户落户</a>	62-6 3	<p>业务指南</p>  <p>集体户落户</p>
	33	<a href="#">刑满释放人员恢复户口登记</a>	64	<p>业务指南</p>  <p>33.刑满释放人员恢复户口登记</p>
	34	<a href="#">大中专毕业生户口迁往外省（区、市）</a>	65-6 6	<p>操作流程</p>  <p>大中专毕业生户口迁往外省（区、市）</p>
	35	<a href="#">出国（境）定居人员注销户口登记</a>	67-6 8	<p>业务指南</p>  <p>出国（境）定居人员注销户口登记</p>

	36	<a href="#">常住人口副项登记信息变更更正-变更籍贯</a>	69	<p>业务指南</p>  <p>常住人口副项登记信息变更更正-变更籍贯</p>
	37	<a href="#">复退转（含异地）军人落户</a>	70-71	<p>业务指南</p>  <p>复退转（含异地）军人落户</p>
	38	<a href="#">新生儿出生落户</a>	72-73	<p>业务指南</p>  <p>新生儿出生落户</p>
	39	<a href="#">国外出生婴儿回国落户</a>	74	<p>操作流程</p>  <p>国外出生婴儿回国落户</p>

	40	<a href="#">港澳居民回内地定居落户</a>	75	<p>业务指南</p>  <p>港澳居民回内地定居落户</p>
	41	<a href="#">常住人口副项登记信息变更更正-添加曾用名</a>	76-77	<p>业务指南</p>  <p>常住人口副项登记信息变更更正-添加曾用名</p>
	42	<a href="#">常住人口副项登记信息变更更正-变更婚姻状况</a>	78	<p>业务指南</p>  <p>常住人口副项登记信息变更更正-变更婚姻状况</p>
	43	<a href="#">常住人口副项登记信息变更更正-变更文化程度</a>	79-80	<p>业务指南</p>  <p>常住人口副项登记信息变更更正-变更文化程度</p>

	44	<u>常住人口副项登记信息变更更正-添加兵役状况</u>	81	<p>业务指南</p>  <p>常住人口副项登记信息变更更正-添加兵役状况</p>
	45	<u>常住人口副项登记信息变更更正-变更服务处所和职业</u>	82	<p>业务指南</p>  <p>常住人口副项登记信息变更更正-变更服务处所和职业</p>
	46	<u>户口迁移证补办</u>	83-84	<p>业务指南</p>  <p>户口迁移证补办</p>
	47	<u>市级以上组织部门录用或调入本市人员落户</u>	85	<p>业务指南</p>  <p>市级以上组织部门录用或调入本市人员落户</p>

48	<u>收养子女申报户口(不含事实收养)</u>	86	<p>业务指南</p>  <p>收养子女申报户口(不含事实收养)</p>
49	<u>大中专学生毕业回原籍落户</u>	87-88	<p>业务指南</p>  <p>大中专学生毕业回原籍落户</p>
50	<u>大中专学生退学回原籍落户</u>	89	<p>业务指南</p>  <p>大中专学生退学回原籍落户</p>
51	<u>户口准迁证补办</u>	90	<p>业务指南</p>  <p>户口准迁证补办</p>

52	<u>大中专招生户口迁往外省 (区、市)</u>	91-9 2	<p>业务指南</p>  <p>大中专招生户口迁往外省 (区、市)</p>
53	<u>市级以上人事部门聘用人员 落户</u>	93	<p>业务指南</p>  <p>市级以上人事部门聘用人员落户</p>
54	<u>户口簿丢失(损坏)补办</u>	94	<p>业务指南</p>  <p>户口簿丢失(损坏)补办</p>
55	<u>随军家属落户</u>	95-9 6	<p>业务指南</p>  <p>随军家属落户</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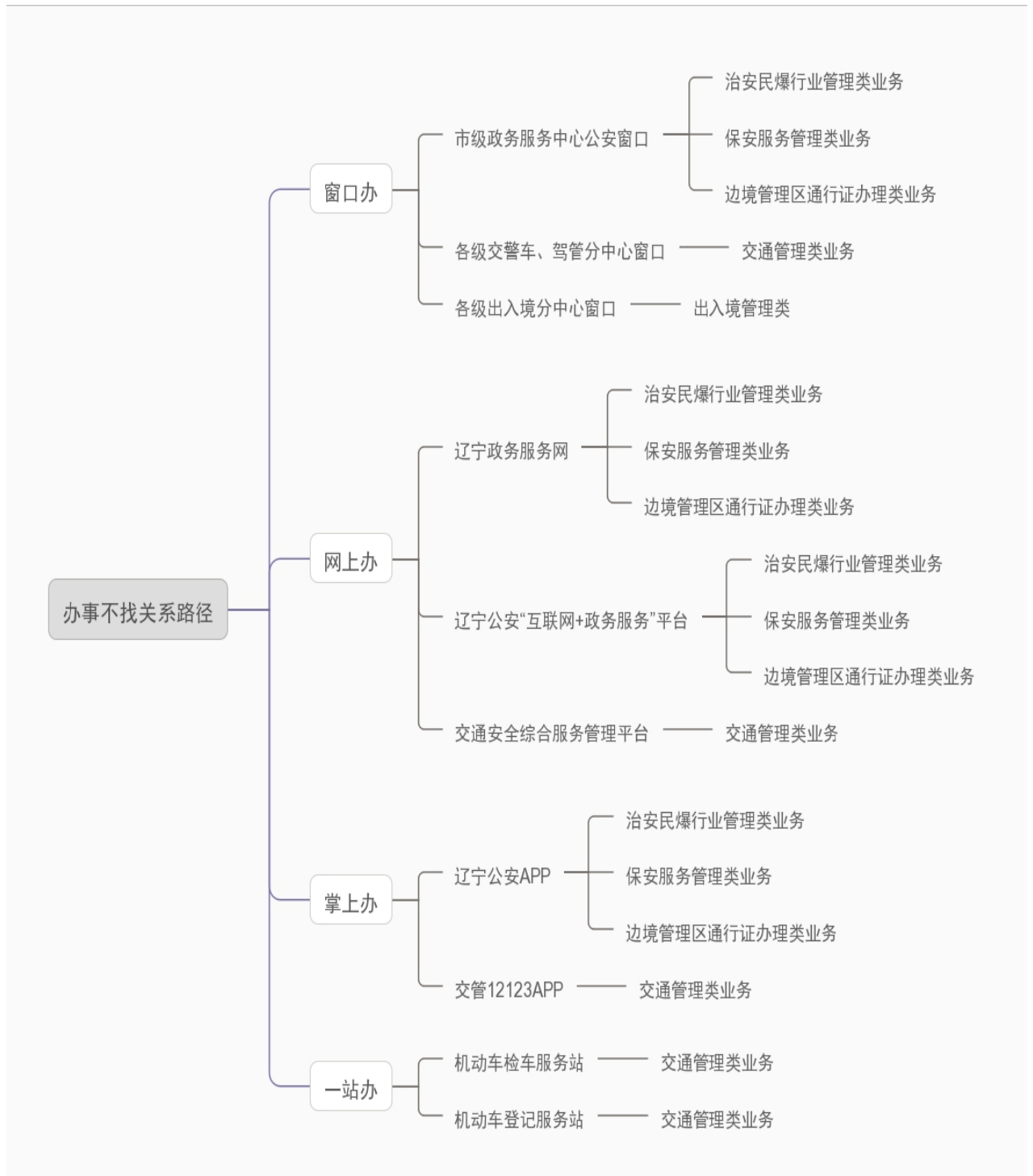


	56	<a href="#">台湾居民来大陆定居落户</a>	97	<p>业务指南</p>  <p>台湾居民来大陆定居落户</p>
	57	<a href="#">出生日期更正</a>	98-99	<p>业务指南</p>  <p>出生日期更正</p>
	58	<a href="#">居住证丢失补领</a>	100	<p>业务指南</p>  <p>居住证丢失补领</p>
三、居住证业务	59	<a href="#">居住证签注</a>	101	<p>业务指南</p>  <p>居住证签注</p>

	60	<a href="#">居住证申领二、按照在当地有合法稳定职业条件申请居住证的</a>	102	<p>业务指南</p>  <p>居住证申领二、按照在当地有合法稳定职业条件申请居住证的</p>
	61	<a href="#">居住证申领三、按照在当地连续就读条件申请居住证的</a>	103-104	<p>业务指南</p>  <p>居住证申领三、按照在当地连续就读条件申请居住证的</p>
	62	<a href="#">居住证申领一、按照在当地有合法稳定住所条件申请居住证的</a>	105	<p>业务指南</p>  <p>居住证申领一、按照在当地有合法稳定住所条件申请居住证的</p>
	63	<a href="#">居住证损坏换领</a>	106	<p>业务指南</p>  <p>居住证损坏换领</p>

四、犬证业务	64	<a href="#">单位豢养特种犬登记</a>	107-108	<p>操作流程</p>  <p>单位豢养特种犬登记</p>
	65	<a href="#">个人养犬登记证核发</a>	109	<p>业务指南</p>  <p>个人养犬登记证核发</p>
五、身份证业务	66	<a href="#">损坏换领居民身份证</a>	110-111	<p>业务指南</p>  <p>损坏换领居民身份证</p>
	67	<a href="#">丢失补领居民身份证</a>	112-113	<p>业务指南</p>  <p>丢失补领居民身份证</p>

# 办事不找关系路径





高新区行政服务厅（派出所）窗口

## 高新区行政服务厅（派出所）窗口

序号	机构名称	地 址	联系电话
1	高新区行政服务行政服务中心二楼公安综合窗口	高新区高新街 1 号	0411-844576 07
2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凌水派出所	甘井子区凌南路 58 号	0411-846715 10
3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龙塘沿海派出所窗口	高新园区龙王塘街道龙王塘公安派出所往西走 400 米	0411-862953 77
4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龙王塘派出所	旅顺口区旅顺南路中段 391 号	0411-862940 87
5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河口沿海派出所	甘井子区黄浦路 548 号	0411-847918 59
6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七贤岭派出所	甘井子区任贤街 18 号	0411-849781 10
7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高家派出所	甘井子区软件园路 31 号	0411-846710 86

# 合规办事业务指南



合规办事业务指南

## 一、特种行业许可证

### 1. 第二类、第三类易制毒化学品购买备案证明

《易制毒化学品管理条例》（2005年8月26日国务院令 第445号，2016年2月6日予以修改）第十七条：购买第二类、第三类易制毒化学品的，应当在购买前将所需购买的品种、数量，向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公安机关备案

#### 1.1 需提供材料

- ① 经营企业的营业执照（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② 合法使用需要证明（资料来源：申请人）

#### 1.2 办理路径

① **窗口办**：辽宁省大连市高新区 高新街1号高新园区行政服务中心 二楼公安综合窗口

② **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https://www.lnzwfw.gov.cn/>

操作流程



第二类、第三类易制毒化学品购买备案证明

1.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1.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

确需到行政服务中心办理，如有问题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411-84457607。

## 2.第二类制毒化学品运输许可

《易制毒化学品管理条例》（2005年8月26日国务院令 第445号，2016年2月6日予以修改）第二十条 跨设区的市级行政区域（直辖市为跨市界）或者在国务院公安部确定的禁毒形势严峻的重点地区跨县级行政区域运输第二类易制毒化学品的，由运出地的县级人民政府公安机关审批。经审批取得易制毒化学品运输许可证后，方可运输。

### 2.1 需提供要件

- ①经营企业的营业执照（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②经办人的身份证（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③易制毒化学品购销合同（资料来源：申请人）

### 2.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辽宁省大连市高新区 高新街1号高新园区行政服务中心 二楼公安综合窗口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https://www.lnzwfw.gov.cn/>

操作流程



第二类制毒化学品运输许可

2.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2.4 **温馨提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

确需到行政服务中心办理，如有问题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411-84457607。

### 3.第三类易制毒化学品运输事前备案

《易制毒化学品管理条例》（2005 年 8 月 26 日国务院令第 445 号，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第二十条：运输第三类易制毒化学品的，应当在运输前向运出地的县级人民政府公安机关备案。

#### 3.1 需提供要件

- ①经营企业的营业执照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②经办人的身份证（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③易制毒化学品购销合同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3.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辽宁省大连市高新区 高新街 1 号高新园区行政服务中心 二楼公安综合窗口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https://www.lnzwfw.gov.cn/>

操作流程



第二类制毒化学品运输许可

**3.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3.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

确需到行政服务中心办理，如有问题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411-84457607。



## 4.民用爆炸物品购买许可

《民用爆炸物品安全管理条例》（2006年5月10日国务院令第466号，2014年7月29日予以修改）第三条：国家对民用爆炸物品的生产、销售、购买、运输和爆破作业实行许可证制度。第二十一条：民用爆炸物品使用单位申请购买民用爆炸物品的，应当向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公安机关提出购买申请。

### 4.1 需提供要件

- ①工商营业执照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②《爆破作业单位许可证》或者其他合法使用的证明（资料来源：申请人）

### 4.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辽宁省大连市高新区 高新街1号高新园区行政服务中心 二楼公安综合窗口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https://www.lnzwfw.gov.cn/>

操作流程



民用爆炸物品购买许可

**4.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4.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行政服务中心办理，如有问题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411-84457607。

## 5.公章刻制业特种行业许可证核发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2004年6月

29 日国务院令 412 号,2009 年 1 月 29 日予以修改) 附件第 37 项公章刻制业特种行业许可证核发。实施机关: 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公安机关。

### 5.1 需提供要件

①告知承诺书 (资料来源: 辽宁政务服务网: <https://www.lnzwfw.gov.cn/> 中—公章刻制业特种行业许可证核发—申请材料—下载查看)

②营业执照原件及复印件 (资料来源: 申请人)

③法定代表人和企业经营人员的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和复印件 (资料来源: 申请人)

④固定经营场所房产证明原件和复印件 (资料来源: 申请人)

⑤营业场所内部结构建筑平面图原件和复印件 (资料来源: 申请人)

⑥制章设备清单原件和复印件 (资料来源: 申请人)

⑦从业人员登记表 (资料来源: 辽宁政务服务网: <https://www.lnzwfw.gov.cn/> 中—公章刻制业特种行业许可证核发—申请材料—下载查看)

### 5.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 辽宁省大连市高新区 高新街 1 号高新园区行政服务中心 二楼公安综合窗口

②**网上办**: 辽宁政务服务网: <https://www.lnzwfw.gov.cn/>

辽宁公安

操作流程



公章刻制业特种行业许可证核发

**5.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5.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行政服务中心办理，如有问题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411-84457607。

## 6.旅馆业特种行业许可证核发

【行政法规】《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2004年6月29日国务院令 第412号,2009年1月29日予以修改)

附件第36项,旅馆业特种行业许可证核发。实施机关：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公安机关。

### 6.1 需提供要件

- ①《营业执照》原件及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②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意见书（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③申办旅馆房屋权属证明材料原件和复印件
- ④楼层结构及客房分布情况平面图
- ⑤履行安全管理责任承诺书（资料来源：辽宁政务服务网：  
<https://www.lnzwfw.gov.cn/>—旅馆业特种行业许可证核发—申请材料—下载查看）
- ⑥告知承诺书（资料来源：辽宁政务服务网：<https://www.lnzwfw.gov.cn/>

中—旅馆业特种行业许可证核发—申请材料—下载查看)

⑦ 委托代理人信息, 并提交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 (资料来源: 申请人)

⑧ 容缺受理承诺书 (资料来源: 辽宁政务服务网: <https://www.lnzwfw.gov.cn/>中—旅馆业特种行业许可证核发—申请材料—下载查看)

## 6.2 办理路径

① **窗口办:** 辽宁省大连市高新区 高新街 1 号高新园区行政服务中心 二楼公安综合窗口

② **网上办:** 辽宁政务服务网: <https://www.lnzwfw.gov.cn/>

辽宁公安 APP



6.3 办理时限: 即时办结

6.4 **温馨提示:** 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 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行政服务中心办理, 如有问题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411-84457607。

## 7. 剧毒化学品购买许可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2002 年 1 月 26 日国务院令第 344 号, 2013 年 12 月 7 日予以修改) 第三十九条: 申请取得剧毒化学品购买许可证, 申请人

应当向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公安机关提交下列材料：（一）营业执照或者法人证书（登记证书）的复印件；（二）拟购买的剧毒化学品品种、数量的说明；（三）购买剧毒化学品用途的说明；（四）经办人的身份证明。县级人民政府公安机关应当自收到前款规定的材料之日起 3 日内，作出批准或者不予批准的决定。予以批准的，颁发剧毒化学品购买许可证；不予批准的，书面通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

### 7.1 需提供要件

① 购买剧毒化学品用途说明（资料来源：辽宁政务服务网：<https://www.lnzwfw.gov.cn/>中—剧毒化学品购买许可—申请材料—下载查看）

② 资质证明（资料来源：申请人）

③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资料来源：申请人）

④ 剧毒化学品准购证申请表（资料来源：辽宁政务服务网：<https://www.lnzwfw.gov.cn/>中—剧毒化学品购买许可—申请材料—下载查看）

### 7.2 办理路径

① **窗口办**：辽宁省大连市高新区 高新街 1 号高新园区行政服务中心 二楼公安综合窗口

② **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https://www.lnzwfw.gov.cn/>

操作流程



剧毒化学品购买许可

7.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7.4 **温馨提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

确需到行政服务中心办理，如有问题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411-84457607。

## 8. 放射性物品道路运输许可

《放射性物品运输安全管理条例》(2009年9月14日国务院令第562号)第三十八条：通过道路运输放射性物品的，应当经公安机关批准，按照指定的时间、路线、速度行驶，并悬挂警示标志，配备押运人员，使放射性物品处于押运人员的监管之下。通过道路运输核反应堆乏燃料的，托运人应当报国务院公安部门批准。通过道路运输其他放射性物品的，托运人应当报启运地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公安机关批准。具体办法由国务院公安部门商国务院核安全监管部门制定。

### 8.1 需提供要件

- ①道路运输放射性物品资质证书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②托运人与承运人签订的道路运输委托合同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③运输时间、运输路线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④放射性物品道路运输许可证申请报告（资料来源：辽宁政务服务网：<https://www.lnzwfw.gov.cn/>—放射性物品道路运输许可—申请材料—下载查看）
- ⑤托运人生产、销售、使用或者处置放射性物品资质证明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⑥押运负责人、押运员从业资格证书及必要装备配备情况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⑦放射性物品运输核与辐射安全分析报告书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⑧载运放射性物品的专用运输相关证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8.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辽宁省大连市高新区 高新街 1 号高新园区行政服务中心 二楼公安综合窗口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https://www.lnzwfw.gov.cn/>



8.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8.4 **温馨提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行政服务中心办理，如有问题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411-84457607。

## 9.烟花爆竹道路运输许可

《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2006 年 1 月 21 日国务院令第 455 号，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第三条：国家对烟花爆竹的生产、经营、运输和举办焰火晚会以及其他大型焰火燃放活动，实行许可证制度。第二十二条：经由道路运输烟花爆竹的，应当经公安部门许可。

### 9.1 需提供要件

①承运人从事危险货物运输的资质证明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②驾驶员、押运员从事危险货物运输的资格证明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③危险货物运输车辆的道路运输证明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④托运人从事烟花爆竹生产、经营的资质证明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⑤烟花爆竹的购销合同及运输烟花爆竹的种类、规格、数量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⑥烟花爆竹的产品质量和包装合格证明运输车辆牌号、运输时间、起始地点、行驶路线、经停地点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9.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辽宁省大连市高新区 高新街 1 号高新园区行政服务中心 二楼公安综合窗口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https://www.lnzwfw.gov.cn/>

操作流程



烟花爆竹道路运输许可

9.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9.4 温馨提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行政服务中心办理，如有问题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411-84457607。

## 10.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许可（预计参加人数在 1000 人以上 5000 人以下）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二十条 举办大型群众性活动，承办人应当依



法向公安机关申请安全许可。《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505 号）第十一条 公安机关对大型群众性活动实行安全许可制度。《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对演出活动的安全管理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第十二条 大型群众性活动的预计参加人数在 1000 人以上 5000 人以下的，由活动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公安机关实施安全许可；预计参加人数在 5000 人以上的，由活动所在地设区的市级人民政府公安机关或者直辖市人民政府公安机关实施安全许可；跨省、自治区、直辖市举办大型群众性活动的，由国务院公安部门实施安全许可。

### 10.1 需提供要件

①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许可申请表（资料来源：辽宁政务服务网：<https://www.lnzwfw.gov.cn/>中—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许可（预计参加人数在 1000 人以上 5000 人以下）—申请材料—下载查看）

②承办者合法成立的证明以及安全责任人的身份证明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③大型群众性活动方案及其说明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④活动场所管理者同意提供活动场所的证明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⑤大型群众性活动的承办者资质资格证明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⑥容缺受理承诺书（资料来源：辽宁政务服务网：<https://www.lnzwfw.gov.cn/>中—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许可（预计参加人数在 1000 人以上 5000 人以下）—申请材料—下载查看）

### 10.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辽宁省大连市高新区 高新街 1 号高新园区行政服务中心 二楼公

安综合窗口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https://www.lnzwfw.gov.cn/>

操作流程



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许可（预计参加人数在1000人以上5000人以下）

**10.3 办理时限**：4 个工作日

**10.4 温馨提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

确需到行政服务中心办理，如有问题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411-84457607。

## 11. (Ⅲ、Ⅳ、Ⅴ级) 大型焰火燃放活动审批

《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第三十二条 举办焰火晚会以及其他大型焰火燃放活动，应当按照举办的时间、地点、环境、活动性质、规模以及燃放烟花爆竹的种类、规格和数量，确定危险等级，实行分级管理。分级管理的具体办法，由国务院公安部门规定。

### 11.1 需提供要件

①焰火燃放的证明（资料来源：申请人）

②燃放符合行业标准规定条件的证明（资料来源：申请人）

③燃放作业方案（资料来源：申请人）

④《燃放作业情况备案表》（资料来源：申请人）

⑤《焰火燃放许可证》申请表（资料来源：辽宁政务服务网：

<https://www.lnzwfw.gov.cn/>— (Ⅲ、Ⅳ、Ⅴ级) 大型焰火燃放活动审批—

申请材料一下载查看)

## 11.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辽宁省大连市高新区 高新街 1 号高新园区行政服务中心 二楼公安综合窗口

②**网上办**: 辽宁政务服务网: <https://www.lnzwfw.gov.cn/>

操作流程



(III、IV、V 级) 大型焰火燃放活动审批

**11.3 办理时限**: 7 个工作日

**11.4 温馨提示**: 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 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行政服务中心办理, 如有问题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411-84457607。

## 12. 剧毒 (易制爆) 储存备案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2002 年 1 月 26 日国务院令第 344 号, 2013 年 12 月 7 日予以修改) 第二十五条 储存危险化学品的单位应当建立危险化学品出入库核查、登记制度。对剧毒化学品以及储存数量构成重大危险源的其他危险化学品, 储存单位应当将其储存数量、储存地点以及管理人员的情况, 报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在港区内储存的, 报港口行政管理部门)和公安机关备案。

### 12.1 需提供要件

①营业执照和法人证书 (登记证书) 的复印件 (资料来源: 申请人)

②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资料来源：申请人）

③剧毒、易制爆从业单位备案登记表（资料来源：辽宁政务服务网：  
<https://www.lnzwfw.gov.cn/>—剧毒（易制爆）储存备案—申请材料—下载  
查看）

④剧毒、易制爆从业人员信息登记表（资料来源：辽宁政务服务网：  
<https://www.lnzwfw.gov.cn/>—剧毒（易制爆）储存备案—申请材料—下载  
查看）

## 12.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辽宁省大连市高新区 高新街 1 号高新园区行政服务中心 二楼公安综合窗口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https://www.lnzwfw.gov.cn/>

操作流程



剧毒（易制爆）储存备案

**12.3 办理时限：** 即时办理

**12.4 温馨提示：** 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  
确需到行政服务中心办理，如有问题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411-84457607。

## 13. 剧毒（易制爆）销售、购买备案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2002 年 1 月 26 日国务院令第 344 号，2013 年 12 月 7 日予以修改）。

### 13.1 需提供要件

①剧毒、易制爆从业人员信息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②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③剧毒、易制爆从业单位备案登记表（资料来源：辽宁政务服务网：

<https://www.lnzwfw.gov.cn/>中—剧毒（易制爆）销售、购买备案—申请材料—下载查看）

④营业执照和法人证书（登记证书）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13.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辽宁省大连市高新区 高新街 1 号高新园区行政服务中心 二楼公安综合窗口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https://www.lnzwfw.gov.cn/>

操作流程



剧毒（易制爆）销售、购买备案

**13.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13.4 温馨提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行政服务中心办理，如有问题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411-84797011。

## 14. 民用爆炸物品销售企业、进出口民用爆炸物品的备案

《民用爆炸物品安全管理条例》（2006 年 5 月 10 日国务院令第 466 号，2014 年 7 月 29 日予以修改）第二十五条 进出口民用爆炸物品，应当经国务

院国防科技工业主管部门审批。进出口民用爆炸物品审批办法，由国务院国防科技工业主管部门会同国务院公安部门、海关总署规定。进出口单位应当将进出口的民用爆炸物品的品种、数量向收货地或者出境口岸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公安机关备案。

#### 14.1 需提供要件

①《民用爆炸物品运输许可证申请表》（资料来源：辽宁政务服务网：<https://www.lnzwfw.gov.cn/>—民用爆炸物品销售企业、进出口民用爆炸物品的备案—申请材料—下载查看）

②民用爆炸物品进出口申请文件及《民用爆炸物品进 / 出口审批单》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③工商营业执照和《民用爆炸物品生产许可证》或者《民用爆炸物品销售许可证》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④进出口合同或者订单、形式发票等有效合同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⑤最终用户和最终用途证明、进口国的许可文件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⑥产品说明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14.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辽宁省大连市高新区 高新街 1 号高新园区行政服务中心 二楼公安综合窗口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https://www.lnzwfw.gov.cn/>

操作流程



民用爆炸物品销售企业、进出口民用爆炸物品的备案

**14.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14.4 温馨提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

确需到行政服务中心办理，如有问题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411-84457607。

## 二、户籍业务

### 15. 常住人口副项登记信息变更更正-变更出生地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十七条 户口登记的内容需要变更或者更正的时候，由户主或者本人向户口登记机关申报；户口登记机关审查属实后予以变更或者更正。

#### 15.1 需提供要件

① 申请人居民户口簿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② 申请人居民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③ 能证明实际出生地的原始户籍档案材料或原户籍地公安机关出具的户籍证明（1996年1月1日以后出生落户的提供原始《出生医学证明》正页）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15.2 办理路径

① **窗口办：**辽宁省大连市高新区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凌水派出所：辽

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凌南路 58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龙塘沿海派出所：  
辽宁省大连市高新园区龙王塘街道龙王塘公安派出所往西走 400 米；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龙王塘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旅顺口区旅顺南路中段 391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河口沿海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黄浦路 548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七贤岭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任贤街 18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高家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软件园路 31 号。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https://www.lnzwfw.gov.cn/>

辽宁公安 APP

操作流程



常住人口副项登记信息变更更正-变更出生地

**15.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15.4 温馨提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

确需到行政服务中心办理，如有问题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411-84457607。

## 16.参军入伍人员注销户口登记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十一条 被征集服现役的公民，在入伍前，由本人或者户主持应征公民入伍通知书向常住地户口登记机关申报迁出登记，注销户口，不发迁移证件。

**16.1 需提供要件**



- ①参军入伍人员居民户口簿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②居民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③入伍通知书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④非本人办理的提供代办人居民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16.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辽宁省大连市高新区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凌水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凌南路 58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龙塘沿海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高新园区龙王塘街道龙王塘公安派出所往西走 400 米；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龙王塘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旅顺口区旅顺南路中段 391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河口沿海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黄浦路 548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七贤岭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任贤街 18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高家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软件园路 31 号。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https://www.lnzwfw.gov.cn/>、

辽宁公安 APP

操作流程



参军入伍人员注销户口登记

**16.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16.4 温馨提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

确需到行政服务中心办理，如有问题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411-84457607。

## 17. 户口迁移审批——华侨回国定居落户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1958年1月9日主席令公布)第三条: 户口登记工作,由各级公安机关主管。第十条:公民迁出本户口管辖区,由本人或者户主在迁出前向户口登记机关申报迁出登记,领取迁移证件,注销户口。公民由农村迁往城市,必须持有城市劳动部门的录用证明,学校的录取证明,或者城市户口登记机关的准予迁入的证明,向常住地户口登记机关申请办理迁出手续。公民迁往边防地区,必须经过常住地县、市、市辖区公安机关批准。

### 17.1 需提供要件

- ①侨务部门出具的华侨回国定居证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②婚姻状况证明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③合法稳定住所证明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④原户口注销证明(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17.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 辽宁省大连市高新区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凌水派出所: 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凌南路 58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龙塘沿海派出所: 辽宁省大连市高新园区龙王塘街道龙王塘公安派出所往西走 400 米;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龙王塘派出所: 辽宁省大连市旅顺口区旅顺南路中段 391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河口沿海派出所: 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黄浦路 548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七贤岭派出所: 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任贤街 18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高家派出所: 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软件园路 31 号。

- ②**网上办**: 辽宁政务服务网: <https://www.lnzwfw.gov.cn/>

辽宁公安 APP

操作流程



户口迁移审批——华侨回国定居落户

**17.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17.4 温馨提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

确需到行政服务中心办理，如有问题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411-84457607。

## 18. 户口迁移审批——引进人才落户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1958年1月9日主席令公布) 第三条：  
户口登记工作，由各级公安机关主管。

第十条：公民迁出本户口管辖区，由本人或者户主在迁出前向户口登记机关申报迁出登记，领取迁移证件，注销户口。公民由农村迁往城市，必须持有城市劳动部门的录用证明，学校的录取证明，或者城市户口登记机关的准予迁入的证明，向常住地户口登记机关申请办理迁出手续。公民迁往边防地区，必须经过常住地县、市、市辖区公安机关批准。

### 18.1 需提供要件

- ① 申请人居民户口簿原件和复印件 (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② 申请人居民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 (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③ 婚姻状况证明原件和复印件 (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④ 《亲属关系证明》原件和复印件 (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⑤ 户口迁移证原件和复印件 (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⑥中专（技工学校）毕业证书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⑦中国高等教育学习信息网证明信息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⑧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⑨专业技术职称证书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⑩国家职业资格证书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⑪录取通知书或有效期内的学生证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⑫劳动（聘用）合同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⑬社会保险缴费证明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⑭各区市县（先导区管委会）批准成建制迁入报告（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⑮批准成建制迁入人员花名册（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⑯落户地址手续（资料来源：申请人）

## 18.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辽宁省大连市高新区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凌水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凌南路 58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龙塘沿海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高新园区龙王塘街道龙王塘公安派出所往西走 400 米；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龙王塘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旅顺口区旅顺南路中段 391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河口沿海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黄浦路 548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七贤岭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任贤街 18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高家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软件园路 31 号。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https://www.lnzwfw.gov.cn/>

辽宁公安 APP

操作流程



户口迁移审批——引进人才落户

**18.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18.4 温馨提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

确需到行政服务中心办理，如有问题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411-84457607。

## 19. 补入遗漏落户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 公民应当在经常居住的地方登记为常住人口，一个公民只能在一个地方登记为常住人口。

### 19.1 需提供要件

① 申请人居民户口簿

② 申请人居民身份证

③ 本人提供能证明身份信息的原始户籍档案材料或原户口所在地派出所出具的户籍证明

④ 旁证材料

⑤ 本人近期照片（需要持有带日期的报纸或与民警合影）

⑥ 在农村地区补入遗漏落户的，需提交村民委员会同意迁入证明

⑦ 容缺受理承诺书（资料来源：辽宁政务服务网：

<https://www.lnzwfw.gov.cn/>中—补入遗漏落户—申请材料—下载查看)

### 19.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辽宁省大连市高新区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凌水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凌南路 58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龙塘沿海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高新园区龙王塘街道龙王塘公安派出所往西走 400 米；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龙王塘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旅顺口区旅顺南路中段 391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河口沿海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黄浦路 548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七贤岭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任贤街 18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高家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软件园路 31 号。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https://www.lnzwfw.gov.cn/>

辽宁公安 APP



**19.3 办理时限**：5 个工作日

**19.4 温馨提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行政服务中心办理，如有问题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411-84457607。

## 20. 18 周岁以下公民姓名变更更正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十八条 公民变更姓名，依照下列规定办理：一、未满十八周岁的人需要变更姓名的时候，由本人或者父母、收养人向户口登记机关申请变更登记。

**20.1 需提供要件**

- ①申请人居民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②申请人居民户口簿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③申请人父母婚姻状况证明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④父母离婚后未成年子女姓名变更需父母协商达成一致后，共同到派出所签字或提供有效法律委托书（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⑤因选取其他直系长辈血亲姓氏变更姓氏的，提供与直系长辈血亲关系的亲属关系证明或原始户籍档案材料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⑥因被收养变更姓氏（名）的，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收养登记证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⑦因父母离婚一方要求变更未成年子女姓名的，提供父母离婚证及离婚协议书或人民法院离婚生效判决书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⑧因父母再婚随继父（母）姓氏的，需提供结婚证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⑨因父母一方亡故另一方再婚后变更未成年子女姓名的（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⑩名字中含有冷僻字申请变更姓名的，以国务院公布的《通用规范汉字表》为变更依据（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⑪因户口登记错误需更正姓名的，提供原始户籍档案材料或原户口所在地派出所出具的户籍证明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⑫其它正当理由需变更姓名的，提供与正当理由相适应的证明材料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⑬容缺受理承诺书（资料来源：辽宁政务服务网：  
<https://www.lnzwfw.gov.cn/>中—18周岁以下公民姓名变更更正—申请材料

一下载查看)

## 20.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辽宁省大连市高新区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凌水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凌南路 58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龙塘沿海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高新园区龙王塘街道龙王塘公安派出所往西走 400 米；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龙王塘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旅顺口区旅顺南路中段 391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河口沿海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黄浦路 548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七贤岭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任贤街 18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高家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软件园路 31 号。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https://www.lnzwfw.gov.cn/>

辽宁公安 APP

操作流程



18周岁以下公民姓名变更更正

**20.3 办理时限**：2 个工作日

**20.4 温馨提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行政服务中心办理，如有问题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411-84457607。

## 21.18 周岁（含 18 周岁）以上公民姓名变更更正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规定

**21.1 需提供要件**



- ①申请人居民身份证
- ②申请人居民户口簿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③因被收养变更姓氏（名）的，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收养登记证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④父母再婚随继父（母）姓氏的，需提供结婚证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⑤名字中含有冷僻字申请变更姓名的，以国务院公布的《通用规范汉字表》为变更依据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⑥因户口登记错误需更正姓名的，提供原始户籍档案材料或原户口所在地派出所出具的户籍证明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⑦变性手术后申请变更姓名的，提供国内三级医院出具的性别鉴定证明或司法鉴定部门出具的证明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⑧其它正当理由需变更姓名的，提供与正当理由相适应的证明材料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⑨容缺受理承诺书（资料来源：辽宁政务服务网：<https://www.lnzwfw.gov.cn/>—18周岁（含18周岁）以上公民姓名变更更正—申请材料—下载查看）

## 21.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辽宁省大连市高新区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凌水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凌南路 58 号；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龙塘沿海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高新园区龙王塘街道龙王塘公安派出所往西走 400 米；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龙王塘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旅顺口区旅顺南路中段 391 号；大

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河口沿海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黄浦路 548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七贤岭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任贤街 18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高家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软件园路 31 号。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https://www.lnzwfw.gov.cn/>

辽宁公安 APP

操作流程



18周岁（含18周岁）以上公民姓名变更更正

**21.3 办理时限**：5 个工作日

**21.4 温馨提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

确需到行政服务中心办理，如有问题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411-84457607。

## 22.投资（纳税）落户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规定

### 22.1 需提供要件

- ①申请人及随迁人员居民户口簿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②居民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③婚姻状况证明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④亲属关系证明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⑤营业执照公示信息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⑥落户地址手续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22.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辽宁省大连市高新区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凌水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凌南路 58 号；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龙塘沿海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高新园区龙王塘街道龙王塘公安派出所往西走 400 米；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龙王塘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旅顺口区旅顺南路中段 391 号；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河口沿海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黄浦路 548 号；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七贤岭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任贤街 18 号；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高家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软件园路 31 号。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https://www.lnzwfw.gov.cn/>

辽宁公安 APP



**22.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22.4 温馨提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行政服务中心办理，如有问题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411-84457607。

## 23. 城镇地区公民之间“三投靠”落户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十条 公民迁出本户口管辖区，由本人或者户主在迁出前向户口登记机关申报迁出登记，领取迁移证件，注销户口。

**23.1 需提供要件**

- ①被投靠人居民户口簿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②被投靠人居民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③被投靠人婚姻状况证明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④投靠人的居民户口簿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⑤投靠人的居民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⑥投靠人的婚姻状况证明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⑦合法稳定住所证明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⑧被投靠人及投靠人亲属关系证明（户口簿能体现的无需提供）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23.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辽宁省大连市高新区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凌水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凌南路 58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龙塘沿海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高新园区龙王塘街道龙王塘公安派出所往西走 400 米；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龙王塘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旅顺口区旅顺南路中段 391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河口沿海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黄浦路 548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七贤岭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任贤街 18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高家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软件园路 31 号。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https://www.lnzwfw.gov.cn/>

辽宁公安 APP

操作流程



城镇地区公民之间“三投靠”落户

**23.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23.4 温馨提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

确需到行政服务中心办理，如有问题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411-84457607。

## 24.农村地区公民之间“三投靠”落户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规定

### 24.1 需提供要件

- ①被投靠人居民户口簿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②被投靠人居民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③被投靠人婚姻状况证明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④投靠人的居民户口簿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⑤投靠人的居民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⑥投靠人的婚姻状况证明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⑦合法稳定住所证明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⑧被投靠人及投靠人亲属关系证明（户口簿能体现的无需提供）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⑨迁入村民委员会同意迁入证明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24.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辽宁省大连市高新区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凌水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凌南路 58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龙塘沿海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高新园区龙王塘街道龙王塘公安派出所往西走 400 米；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龙王塘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旅顺口区旅顺南路中段 391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河口沿海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黄浦路 548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七贤岭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任贤街 18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高家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软件园路 31 号。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https://www.lnzwfw.gov.cn/>

辽宁公安 APP

操作流程



农村地区公民之间“三投靠”落户

**24.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24.4 温馨提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行政服务中心办理，如有问题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411-84457607。

## 25. 性别变更更正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十七条 户口登记的内容需要变更或者更正的时候，由户主或者本人向户口登记机关申报；户口登记机关审查属实后予以变更或者更正。户口登记机关认为必要的时候，可以向申请人索取有关变更或者更正的证明。

## 25.1 需提供要件

- ① 申请人居民户口簿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② 申请人居民身份证（收缴）（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③ 国内三级医院出具的性别鉴定证明或司法鉴定部门出具的证明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④ 容缺受理承诺书（资料来源：辽宁政务服务网：<https://www.lnzwfw.gov.cn/>—性别变更更正—申请材料—下载查看）

## 25.2 办理路径

① **窗口办**：辽宁省大连市高新区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凌水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凌南路 58 号；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龙塘沿海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高新园区龙王塘街道龙王塘公安派出所往西走 400 米；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龙王塘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旅顺口区旅顺南路中段 391 号；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河口沿海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黄浦路 548 号；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七贤岭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任贤街 18 号；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高家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软件园路 31 号。

② **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https://www.lnzwfw.gov.cn/>

辽宁公安 APP

操作流程



性别变更更正

## 25.3 办理时限：5 个工作日

**25.4 温馨提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行政服务中心办理，如有问题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411-84457607。

## 26.重复（虚假）户口注销登记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 公民应当在经常居住的地方登记为常住人口，一个公民只能在一个地方登记为常住人口。

### 26.1 需提供要件

①重复（虚假）户口本人询问笔录或本人书写的情况说明（资料来源：申请人）

②证实重复（虚假）户口的有关材料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③派出所社区民警对重复（虚假）户口的调查报告（资料来源：申请人）

④以重复（虚假）户口信息办理的居民户口簿、居民身份证（收缴）（资料来源：申请人）

⑤容缺受理承诺书（资料来源：辽宁政务服务网：<https://www.lnzwfw.gov.cn/>—重复（虚假）户口注销登记—申请材料—下载查看）

### 26.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辽宁省大连市高新区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凌水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凌南路 58 号；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龙塘沿海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高新园区龙王塘街道龙王塘公安派出所往西走 400 米；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龙王塘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旅顺口区旅顺南路中段 391 号；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河口沿海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黄浦路 548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七贤岭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任贤街 18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高家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软件园路 31 号。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https://www.lnzwfw.gov.cn/>

辽宁公安 APP

操作流程



重复（虚假）户口注销登记

**26.3 办理时限**：5 个工作日

**26.4 温馨提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

确需到行政服务中心办理，如有问题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411-84457607。

## 27. 非华侨身份回国恢复户口登记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 公民应当在经常居住的地方登记为常住人口，一个公民只能在一个地方登记为常住人口。《大连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放开落户条件的通知》

### 27.1 需提供要件

①恢复户口通知单

②注销户口证明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③婚姻状况证明（达到法定结婚年龄的）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④中华人民共和国护照或中华人民共和国旅行证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⑤合法稳定住所证明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27.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辽宁省大连市高新区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凌水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凌南路 58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龙塘沿海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高新园区龙王塘街道龙王塘公安派出所往西走 400 米；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龙王塘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旅顺口区旅顺南路中段 391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河口沿海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黄浦路 548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七贤岭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任贤街 18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高家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软件园路 31 号。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https://www.lnzwfw.gov.cn/>

辽宁公安 APP

操作流程



非华侨身份回国恢复户口登记

**27.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27.4 温馨提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行政服务中心办理，如有问题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411-84457607。

## 28. 民族变更更正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十七条 户口登记的内容需要变更或者更正的时候，由户主或者本人向户口登记机关申报；户口登记机关审查属实后予

以变更或者更正。户口登记机关认为必要的时候，可以向申请人索取有关变更或者更正的证明。

### 28.1 需提供要件

- ① 申请人居民户口簿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② 申请人居民身份证（收缴）（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③ 申请人父母的居民户口簿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④ 申请人父母的居民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⑤ 亲属关系证明（居民户口簿能体现的无需提供）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⑥ 提供证实准确民族成份的原始户籍档案材料或户口所在地派出所出具的户籍证明（民族登记错误需更正的）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⑦ 提供市级民族事务委员会出具的《变更民族成份审批表》（民族随父（母）、养父（母）、继父（母）变更）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⑧ 容缺受理承诺书（资料来源：辽宁政务服务网：<https://www.lnzwfw.gov.cn/>—民族变更更正—下载查看）

### 28.2 办理路径

① **窗口办**：辽宁省大连市高新区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凌水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凌南路 58 号；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龙塘沿海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高新园区龙王塘街道龙王塘公安派出所往西走 400 米；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龙王塘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旅顺口区旅顺南路中段 391 号；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河口沿海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黄浦路 548 号；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七贤岭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任贤街 18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高家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软件园路 31 号。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https://www.lnzwfw.gov.cn/>

辽宁公安 APP



**28.3 办理时限**：5 个工作日

**28.4 温馨提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行政服务中心办理，如有问题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411-84457607。

## 29.公民身份证号码变更更正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十七条 户口登记的内容需要变更或者更正的时候，由户主或者本人向户口登记机关申报；户口登记机关审查属实后予以变更或者更正。户口登记机关认为必要的时候，可以向申请人索取有关变更或者更正的证明。

### 29.1 需提供要件

- ①申请人居民户口簿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②申请人居民身份证（收缴）（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③经公安机关核准予以纠正重错号的材料或经公安机关批准予以更正出生日期的材料或经公安部门批准予以变更更正性别材料或证实申请人准确公民

身份号码的原始户籍档案材料或原户口所在地派出所出具的户籍证明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④ 容缺受理承诺书（资料来源：辽宁政务服务网：<https://www.lnzwfw.gov.cn/>中—公民身份证号码变更更正—下载查看）

## 29.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辽宁省大连市高新区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凌水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凌南路 58 号；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龙塘沿海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高新园区龙王塘街道龙王塘公安派出所往西走 400 米；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龙王塘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旅顺口区旅顺南路中段 391 号；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河口沿海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黄浦路 548 号；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七贤岭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任贤街 18 号；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高家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软件园路 31 号。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https://www.lnzwfw.gov.cn/>

辽宁公安 APP

操作流程



公民身份证号码变更更正

**29.3 办理时限**：5 个工作日

**29.4 温馨提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行政服务中心办理，如有问题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411-84457607。

## 30.购房落户

《大连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放开落户条件的通知》规定

### 30.1 需提供要件

- ①申请人居民户口簿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②申请人居民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③合法稳定住所证明（房屋所有权证，未取得房屋所有权证的可提供购房备案合同、购房发票、完税证明）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30.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辽宁省大连市高新区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凌水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凌南路 58 号；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龙塘沿海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高新园区龙王塘街道龙王塘公安派出所往西走 400 米；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龙王塘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旅顺口区旅顺南路中段 391 号；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河口沿海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黄浦路 548 号；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七贤岭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任贤街 18 号；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高家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软件园路 31 号。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https://www.lnzwfw.gov.cn/>

辽宁公安 APP

操作流程



购房落户

**30.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30.4 温馨提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行政服务中心办理，如有问题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411-84457607。

## 31.死亡注销户口登记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八条 公民死亡，城市在葬前，农村在一个月以内，由户主、亲属、抚养人或者邻居向户口登记机关申报死亡登记，注销户口。

### 31.1 需提供要件

①申请人居民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②居民死亡医学证明（推断）书（非正常死亡的提供非正常死亡证明材料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③死亡注销人员居民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④死亡注销人员的居民户口簿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31.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辽宁省大连市高新区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凌水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凌南路 58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龙塘沿海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高新园区龙王塘街道龙王塘公安派出所往西走 400 米；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龙王塘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旅顺口区旅顺南路中段 391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河口沿海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黄浦路 548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七贤岭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任贤街 18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高家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软件园路 31 号。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https://www.lnzwfw.gov.cn/>、

辽宁公安 APP

操作流程



死亡注销户口登记

**31.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31.4 温馨提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

确需到行政服务中心办理，如有问题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411-84457607。

## 32.集体户落户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规定

### 32.1 需提供要件

①申请人居民户口簿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②申请人居民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③无合法稳定住所且符合社区集体户落户的证明材料（社区集体户落户）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④单位录（聘）用或调转手续等相应证明材料（社区集体户落户）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⑤户口迁移证（申请人为省外户口的提交）（大学生集体户落户）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⑥录取通知书或学生证（大学生集体户落户）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



请人)

⑦学生集体户口簿首页(可提供加盖保管单位印章的复印件)(大学生集体户落户)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⑧户口迁移证、户口准迁证(申请人为省外户口的提交)(单位集体户落户)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⑨单位集体户口簿首页(可提供加盖保管单位印章的复印件)(单位集体户落户)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⑩所在单位开具的在职证明或劳动合同及社保缴费证明(单位集体户落户)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32.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 辽宁省大连市高新区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凌水派出所: 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凌南路 58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龙塘沿海派出所: 辽宁省大连市高新园区龙王塘街道龙王塘公安派出所往西走 400 米;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龙王塘派出所: 辽宁省大连市旅顺口区旅顺南路中段 391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河口沿海派出所: 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黄浦路 548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七贤岭派出所: 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任贤街 18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高家派出所: 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软件园路 31 号。

②**网上办**: 辽宁政务服务网: <https://www.lnzwfw.gov.cn/>

辽宁公安 APP

操作流程



集体户落户

**32.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32.4 温馨提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

确需到行政服务中心办理，如有问题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411-84457607。

## 33.刑满释放人员恢复户口登记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十三条 公民迁移，从到达迁入地的时候起，城市在三日以内，农村在十日以内，由本人或者户主持迁移证件向户口登记机关申报迁入登记，缴销迁移证件。被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或者公安机关释放的人，凭释放机关发给的证件。

### 33.1 需提供要件

①刑满释放人员通知书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②居民户口簿（在原户口注销地恢复户口的）或原户口注销地同一区域的合法稳定住所证明（在现实际居住地办理落户的）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③原户口所在地派出所出具的注销户口证明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④婚姻状况证明（达到法定结婚年龄的）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33.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辽宁省大连市高新区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凌水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凌南路 58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龙塘沿海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高新园区龙王塘街道龙王塘公安派出所往西走 400 米；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龙王塘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旅顺口区旅顺南路中段 391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河口沿海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黄浦路 548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七贤岭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任贤街 18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高家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软件园路 31 号。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https://www.lnzwfw.gov.cn/>

辽宁公安 APP

操作流程



刑满释放人员恢复户口登记

**33.3 办理时限**：即时办理

**33.4 温馨提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行政服务中心办理，如有问题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411-84457607。

## 34.大中专毕业生户口迁往省外（区、市）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十条 公民迁出本户口管辖区，由本人或者户主在迁出前向户口登记机关申报迁出登记，领取迁移证件，注销户口。

### 34.1 需提供要件

①申请人居民户口簿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②申请人居民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③户口准迁证或毕业证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④报到证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34.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辽宁省大连市高新区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凌水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凌南路 58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龙塘沿海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高新园区龙王塘街道龙王塘公安派出所往西走 400 米；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龙王塘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旅顺口区旅顺南路中段 391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河口沿海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黄浦路 548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七贤岭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任贤街 18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高家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软件园路 31 号。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https://www.lnzwfw.gov.cn/>

辽宁公安 APP

操作流程



大中专毕业生户口迁往外省（区、市）

### 34.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34.4 温馨提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行政服务中心办理，如有问题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411-84457607。

## 35.出国（境）定居人员注销户口登记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十九条 公民因结婚、离婚、收养、认领、分户、并户、失踪、寻回或者其他事由引起户口变动的时候，由户主或者本人向户口登记机关申报变更登记。

### 35.1 需提供要件

- ①申请人居民户口簿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②申请人居民身份证（收缴）（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③台湾地区居民身份证（居民自行在台定居需提供）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④台湾地区户籍誊本(可提供复印件)（居民自行在台定居需提供）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⑤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入境事务处签发的《核实香港永久性居民身份证资格申请结果通知》（居民自行在港澳定居需提供）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⑥香港永久性居民身份证（居民自行在港澳定居需提供）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⑦澳门特别行政区治安警察局签发的证明（居民自行在港澳定居需提供）
- ⑧澳门永久身份证(居民自行在港澳定居需提供)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⑨出入境部门签发的《内地居民申请前往香港或者澳门批准定居通知书》(经出入境机关批准需提供) 原件和复印件 (资料来源: 申请人)

⑩加入外国国籍人员有效的外国护照 (审核是否有中国大使馆签证及中国入境章) (加入外国国籍人员需提供) 原件和复印件 (资料来源: 申请人)

⑪加入外国国籍人员本人在派出所书写的《情况说明》(说明本人基本情况、加入外国籍情况等) (加入外国国籍人员需提供) 原件和复印件 (资料来源: 申请人)

⑫大陆居民申请前往台湾定居批准通知书 (居民自行在台定居需提供) 原件和复印件 (资料来源: 申请人)

## 35.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 辽宁省大连市高新区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凌水派出所: 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凌南路 58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龙塘沿海派出所: 辽宁省大连市高新园区龙王塘街道龙王塘公安派出所往西走 400 米;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龙王塘派出所: 辽宁省大连市旅顺口区旅顺南路中段 391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河口沿海派出所: 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黄浦路 548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七贤岭派出所: 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任贤街 18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高家派出所: 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软件园路 31 号。

②**网上办**: 辽宁政务服务网: <https://www.lnzwfw.gov.cn/>

辽宁公安 APP

操作流程



出国（境）定居人员注销户口登记

### 35.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35.4 温馨提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

确需到行政服务中心办理，如有问题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411-84457607。

## 36.常住人口副项登记信息变更更正-变更籍贯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十七条 户口登记的内容需要变更或者更正的时候，由户主或者本人向户口登记机关申报；户口登记机关审查属实后予以变更或者更正。户口登记机关认为必要的时候，可以向申请人索取有关变更或者更正的证明。

### 36.1 需提供要件

- ① 申请人居民户口簿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② 申请人居民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③ 父亲及祖父的居民户口簿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④ 亲属关系证明(与父亲及祖父不在一个居民户口簿上的)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⑤ 夫妻双方有一方籍贯是台湾的，其子女的籍贯可凭亲属关系证明填写为“中国台湾”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⑥父亲或母亲居民户口簿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36.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辽宁省大连市高新区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凌水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凌南路 58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龙塘沿海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高新园区龙王塘街道龙王塘公安派出所往西走 400 米；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龙王塘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旅顺口区旅顺南路中段 391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河口沿海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黄浦路 548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七贤岭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任贤街 18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高家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软件园路 31 号。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https://www.lnzwfw.gov.cn/>

辽宁公安 APP

操作流程



常住人口副项登记信息变更更正-变更籍贯

**36.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36.4 温馨提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行政服务中心办理，如有问题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411-84457607。

## 37. 复退转（含异地）军人落户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十七条 户口登记的内容需要变更或者更正的时候，由户主或者本人向户口登记机关申报；户口登记机关审查属实后予



以变更或者更正。户口登记机关认为必要的时候,可以向申请人索取有关变更或者更正的证明。

### 37.1 需提供要件

- ①申请人居民户口簿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②申请人居民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③父亲及祖父的居民户口簿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④亲属关系证明(与父亲及祖父不在一个居民户口簿上的)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⑤夫妻双方有一方籍贯是台湾的,其子女的籍贯可凭亲属关系证明填写为“中国台湾”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⑥父亲或母亲居民户口簿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37.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 辽宁省大连市高新区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凌水派出所: 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凌南路 58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龙塘沿海派出所: 辽宁省大连市高新园区龙王塘街道龙王塘公安派出所往西走 400 米;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龙王塘派出所: 辽宁省大连市旅顺口区旅顺南路中段 391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河口沿海派出所: 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黄浦路 548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七贤岭派出所: 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任贤街 18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高家派出所: 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软件园路 31 号。

②**网上办**: 辽宁政务服务网: <https://www.lnzwfw.gov.cn/>

辽宁公安 APP

操作流程



复退转（含异地）军人落户

**37.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37.4 温馨提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行政服务中心办理，如有问题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411-84457607。

## 38. 新生儿出生落户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七条婴儿出生后一个月以内，由户主、亲属、抚养人或者邻居向婴儿常住地户口登记机关申报出生登记。

### 38.1 需提供要件

- ①父母居民户口簿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②父母居民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③父母结婚证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④出生医学证明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⑤现役军官或女士官的，需提供军官证或士官证、原户籍地公安机关出具的军人注销户口证明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⑥非婚生育随父落户的，还需提供具有资质的鉴定机构出具的亲子鉴定证明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⑦亲属关系证明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⑧新生儿父母民族不同的，需父母同时到派出所签字确认（资料来源：申

请人)

## 38.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辽宁省大连市高新区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凌水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凌南路 58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龙塘沿海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高新园区龙王塘街道龙王塘公安派出所往西走 400 米；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龙王塘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旅顺口区旅顺南路中段 391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河口沿海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黄浦路 548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七贤岭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任贤街 18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高家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软件园路 31 号。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https://www.lnzwfw.gov.cn/>

辽宁公安 APP



**38.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38.4 温馨提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行政服务中心办理，如有问题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411-84457607。

## 39. 国外出生婴儿回国落户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七条婴儿出生后一个月以内，由户主、亲属、抚养人或者邻居向婴儿常住地户口登记机关申报出生登记。

### 39.1 需提供要件

①父母及子女回国使用的有效中华人民共和国护照或中华人民共和国旅行证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②父母居民户口簿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③父母居民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④父母结婚证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⑤婴儿出生国签发的出生医学证明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⑥有资质的翻译机构翻译的出生医学证明文件（应加盖翻译机构公章）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⑦未取得或者放弃外国公民或者外国永久居民身份的声明或证明。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⑧非婚生育随其中一方落户的，只需提供一方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护照、居民户口簿、居民身份证、婚姻状况证明；非婚生育随父落户的，还需提供有资质的鉴定机构出具的亲子鉴定证明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⑨新生儿父母民族不同的，需父母同时到派出所签字确认（资料来源：申请人）

### 39.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辽宁省大连市高新区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凌水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凌南路 58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龙塘沿海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高新园区龙王塘街道龙王塘公安派出所往西走 400 米；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龙王塘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旅顺口区旅顺南路中段 391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河口沿海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黄浦路 548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七贤岭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任贤街 18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高家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软件园路 31 号。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https://www.lnzwfw.gov.cn/>

辽宁公安 APP



**39.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39.4 温馨提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

确需到行政服务中心办理，如有问题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411-84457607。

## 40.港澳居民回内地定居落户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规定

### 40.1 需提供要件

①出入境部门批准定居港澳地区的原内地居民回内地定居通知书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②婚姻状况证明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③合法稳定住所证明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40.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辽宁省大连市高新区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凌水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凌南路 58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龙塘沿海派出所：

辽宁省大连市高新园区龙王塘街道龙王塘公安派出所往西走 400 米；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龙王塘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旅顺口区旅顺南路中段 391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河口沿海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黄浦路 548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七贤岭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任贤街 18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高家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软件园路 31 号。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https://www.lnzwfw.gov.cn/>

辽宁公安 APP



**40.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40.4 温馨提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

确需到行政服务中心办理，如有问题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411-84457607。

## 41.常住人口副项登记信息变更更正-添加曾用名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十七条 户口登记的内容需要变更或者更正的时候，由户主或者本人向户口登记机关申报；户口登记机关审查属实后予以变更或者更正。户口登记机关认为必要的时候，可以向申请人索取有关变更或者更正的证明。

### 41.1 需提供要件

①申请人居民户口簿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②申请人居民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③本人曾经在公安机关登记（不含虚假户口）使用过的姓名原始户籍档案材料或原户籍地公安机关户籍证明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41.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辽宁省大连市高新区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凌水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凌南路 58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龙塘沿海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高新园区龙王塘街道龙王塘公安派出所往西走 400 米；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龙王塘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旅顺口区旅顺南路中段 391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河口沿海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黄浦路 548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七贤岭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任贤街 18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高家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软件园路 31 号。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https://www.lnzwfw.gov.cn/>

辽宁公安 APP

操作流程



常住人口副项登记信息变更更正-添加曾用名

**41.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41.4 温馨提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

确需到行政服务中心办理，如有问题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411-84457607。

## 42. 常住人口副项登记信息变更更正-变更婚姻状况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规定

### 42.1 需提供要件

①申请人居民户口簿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②申请人居民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③已婚人员的结婚证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④离婚证及离婚协议书或人民法院离婚生效判决书或离婚证明书（离婚人员）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⑤结婚证及配偶的死亡医学证明书或其他法定死亡证明材料（丧偶人员）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⑥在派出所书写的个人未婚声明（达到法定结婚年龄未婚人员）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⑦在登记地办理公证和该国外交部或外交部授权的机关认证，并经中国驻该国使领馆认证材料（在国外登记结婚或离婚的）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⑧经司法部指定的香港、澳门公证律师公证并加盖转递章的材料（在香港、澳门地区登记结婚或离婚的）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⑨台湾法院公证处的公证书（在台湾地区登记结婚或离婚的）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⑩以上法律文书为外文的需经有资质的翻译公司翻译成中文件。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42.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辽宁省大连市高新区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凌水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凌南路 58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龙塘沿海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高新园区龙王塘街道龙王塘公安派出所往西走 400 米；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龙王塘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旅顺口区旅顺南路中段 391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河口沿海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黄浦路 548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七贤岭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任贤街 18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高家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软件园路 31 号。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https://www.lnzwfw.gov.cn/>

辽宁公安 APP

操作流程



常住人口副项登记信息变更更正-变更婚姻状况

**42.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42.4 温馨提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

确需到行政服务中心办理，如有问题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411-84457607。

## 43. 常住人口副项登记信息变更更正-变更文化程度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十七条 户口登记的内容需要变更或者更正的时候，由户主或者本人向户口登记机关申报；户口登记机关审查属实后予以变更或者更正。户口登记机关认为必要的时候，可以向申请人索取有关变更或者更正的证明。

### 43.1 需提供要件

- ① 申请人居民户口簿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② 申请人居民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③ 毕业证书（国外学校毕业的，还需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国外学位（学历认证书）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43.2 办理路径

① **窗口办**：辽宁省大连市高新区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凌水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凌南路 58 号；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龙塘沿海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高新园区龙王塘街道龙王塘公安派出所往西走 400 米；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龙王塘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旅顺口区旅顺南路中段 391 号；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河口沿海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黄浦路 548 号；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七贤岭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任贤街 18 号；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高家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软件园路 31 号。

② **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https://www.lnzwfw.gov.cn/>

辽宁公安 APP

操作流程



常住人口副项登记信息变更更正-变更文化程度

**36.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36.4 温馨提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

确需到行政服务中心办理，如有问题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411-84457607。

## 44. 常住人口副项登记信息变更更正-添加兵役状况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十七条 户口登记的内容需要变更或者更正的时候,由户主或者本人向户口登记机关申报;户口登记机关审查属实后予以变更或者更正。户口登记机关认为必要的时候,可以向申请人索取有关变更或者更正的证明。

### 44.1 需提供要件

- ① 申请人居民户口簿原件和复印件 (资料来源: 申请人)
- ② 申请人居民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 (资料来源: 申请人)
- ③ 参军入伍材料或县(区、市)级退伍转业安置材料(含退伍军人证件)或县(区、市)级人民武装部出具的参军证明等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 申请人)
- ④ 能证实兵役状况的原始户籍档案材料或原户籍地公安机关户籍证明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 申请人)

### 44.2 办理路径

① **窗口办**: 辽宁省大连市高新区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凌水派出所: 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凌南路 58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龙塘沿海派出所: 辽宁省大连市高新园区龙王塘街道龙王塘公安派出所往西走 400 米;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龙王塘派出所: 辽宁省大连市旅顺口区旅顺南路中段 391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河口沿海派出所: 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黄浦路 548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七贤岭派出所: 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任贤街 18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高家派出所: 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软件园路 31 号。

② **网上办**: 辽宁政务服务网: <https://www.lnzwfw.gov.cn/>

## 辽宁公安 APP

操作流程



常住人口副项登记信息变更更正-添加兵役状况

**44.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44.4 温馨提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行政服务中心办理，如有问题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411-84457607。

## 45. 常住人口副项登记信息变更更正-变更服务处所和职业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十七条 户口登记的内容需要变更或者更正的时候，由户主或者本人向户口登记机关申报；户口登记机关审查属实后予以变更或者更正。户口登记机关认为必要的时候，可以向申请人索取有关变更或者更正的证明。

### 45.1 需提供要件

- ① 申请人居民户口簿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② 申请人居民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③ 社保缴费证明及劳动合同（有合法稳定就业的）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④ 有效并登记“失业”的就业创业证（或就业失业登记证）（失业的）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⑤退休证（退休的）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45.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辽宁省大连市高新区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凌水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凌南路 58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龙塘沿海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高新园区龙王塘街道龙王塘公安派出所往西走 400 米；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龙王塘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旅顺口区旅顺南路中段 391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河口沿海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黄浦路 548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七贤岭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任贤街 18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高家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软件园路 31 号。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https://www.lnzwfw.gov.cn/>

辽宁公安 APP

操作流程



常住人口副项登记信息变更更正-变更服务处  
所和职业

**45.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45.4 温馨提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行政服务中心办理，如有问题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411-84457607。

## 46. 户口迁移证补办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二十二条 户口簿、册、表格、证件，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安部统一制定式样，由省、自治区、直辖市公安机关统筹印

制。

#### 46.1 需提供要件

①迁出人本人居民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46.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辽宁省大连市高新区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凌水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凌南路 58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龙塘沿海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高新园区龙王塘街道龙王塘公安派出所往西走 400 米；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龙王塘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旅顺口区旅顺南路中段 391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河口沿海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黄浦路 548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七贤岭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任贤街 18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高家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软件园路 31 号。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https://www.lnzwfw.gov.cn/>

辽宁公安 APP

操作流程



户口迁移证补办

**46.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46.4 温馨提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

确需到行政服务中心办理，如有问题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411-84457607。

## 47. 市级以上组织部门录用或调入本市人员落户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

### 47.1 需提供要件

①市级组织部门《公务市级以上组织部门录用或调入本市人员落户员调（转）任审批（备案）表》或《参照公务员法管理机关（单位）工作人员调（转）任审批（备案）表》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②申请人居民户口簿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③申请人居民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④申请人婚姻状况证明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⑤落户地址手续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⑥亲属关系证明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47.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辽宁省大连市高新区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凌水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凌南路 58 号；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龙塘沿海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高新园区龙王塘街道龙王塘公安派出所往西走 400 米；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龙王塘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旅顺口区旅顺南路中段 391 号；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河口沿海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黄浦路 548 号；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七贤岭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任贤街 18 号；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高家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软件园路 31 号。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https://www.lnzwfw.gov.cn/>

辽宁公安 APP

操作流程



市级以上组织部门录用或调入本市人员落户

**47.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47.4 温馨提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

确需到行政服务中心办理，如有问题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411-84457607。

## 48. 收养子女申报户口（不含事实收养）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七条 弃婴，由收养人或者育婴机关向户口登记机关申报出生登记。

### 48.1 需提供要件

- ①居民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②居民户口簿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③婚姻状况证明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④中华人民共和国收养登记证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⑤合法稳定住所证明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⑥养父母民族不同的，需养父母同时到派出所签字确认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48.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辽宁省大连市高新区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凌水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凌南路 58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龙塘沿海派出所：



辽宁省大连市高新园区龙王塘街道龙王塘公安派出所往西走 400 米；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龙王塘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旅顺口区旅顺南路中段 391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河口沿海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黄浦路 548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七贤岭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任贤街 18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高家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软件园路 31 号。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https://www.lnzwfw.gov.cn/>

辽宁公安 APP

操作流程



收养子女申报户口（不含事实收养）

**48.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48.4 温馨提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

确需到行政服务中心办理，如有问题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411-84457607。

## 49. 大中专学生毕业回原籍落户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十条 公民迁出本户口管辖区，由本人或者户主在迁出前向户口登记机关申报迁出登记，领取迁移证件，注销户口。

### 49.1 需提供要件

①申请人居民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②申请人居民户口簿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③毕业证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④户口迁移证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⑤婚姻状况证明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49.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辽宁省大连市高新区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凌水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凌南路 58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龙塘沿海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高新园区龙王塘街道龙王塘公安派出所往西走 400 米；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龙王塘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旅顺口区旅顺南路中段 391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河口沿海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黄浦路 548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七贤岭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任贤街 18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高家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软件园路 31 号。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https://www.lnzwfw.gov.cn/>

辽宁公安 APP

操作流程



大中专学生毕业回原籍落户

**49.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49.4 温馨提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行政服务中心办理，如有问题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411-84457607。

## 50. 大中专学生退学回原籍落户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

第十条 公民迁出本户口管辖区，由本人或者户主在迁出前向户口登记机关申报迁出登记，领取迁移证件，注销户口。

### 50.1 需提供要件

- ①申请人居民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②申请人居民户口簿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③退学证明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④户口迁移证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⑤婚姻状况证明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50.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辽宁省大连市高新区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凌水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凌南路 58 号；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龙塘沿海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高新园区龙王塘街道龙王塘公安派出所往西走 400 米；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龙王塘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旅顺口区旅顺南路中段 391 号；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河口沿海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黄浦路 548 号；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七贤岭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任贤街 18 号；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高家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软件园路 31 号。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https://www.lnzwfw.gov.cn/>

辽宁公安 APP



**50.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50.4 温馨提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

确需到行政服务中心办理，如有问题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411-84457607。

## 51. 户口准迁证补办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二十二条 户口簿、册、表格、证件，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安部统一制定式样，由省、自治区、直辖市公安机关统筹印制。

### 51.1 需提供要件

① 申请人居民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② 户口迁移证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③ 户口准迁证第三联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51.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辽宁省大连市高新区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凌水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凌南路 58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龙塘沿海派出所：

辽宁省大连市高新园区龙王塘街道龙王塘公安派出所往西走 400 米；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龙王塘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旅顺口区旅顺南路中段 391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河口沿海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黄浦路 548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七贤岭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任贤街 18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高家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软件园路 31 号。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https://www.lnzwfw.gov.cn/>

辽宁公安 APP



**51.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51.4 温馨提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

确需到行政服务中心办理，如有问题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411-84457607。

## 52. 大中专招生户口迁往外省（区、市）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十条 公民迁出本户口管辖区，由本人或者户主在迁出前向户口登记机关申报迁出登记，领取迁移证件，注销户口。

### 52.1 需提供要件

①申请人居民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②申请人居民户口簿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③入学通知书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52.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辽宁省大连市高新区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凌水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凌南路 58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龙塘沿海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高新园区龙王塘街道龙王塘公安派出所往西走 400 米；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龙王塘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旅顺口区旅顺南路中段 391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河口沿海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黄浦路 548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七贤岭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任贤街 18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高家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软件园路 31 号。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https://www.lnzwfw.gov.cn/>

辽宁公安 APP

操作流程



大中专招生产口迁往外省（区、市）

**52.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52.4 温馨提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行政服务中心办理，如有问题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411-84457607。

## 53. 市级以上人事部门聘用人员落户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规定

**53.1 需提供要件**

①县（市、区）级以上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审核并经市级以上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备案的《参照公务员法管理机关（单位）工作人员调（转）任审批（备案）表》或《事业单位选聘人员报告（备案）表》或《机关（参公单位）补充工勤技能人员报告表》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②申请人居民户口簿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③申请人居民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④婚姻状况证明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⑤落户地址手续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⑥亲属关系证明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53.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辽宁省大连市高新区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凌水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凌南路 58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龙塘沿海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高新园区龙王塘街道龙王塘公安派出所往西走 400 米；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龙王塘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旅顺口区旅顺南路中段 391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河口沿海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黄浦路 548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七贤岭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任贤街 18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高家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软件园路 31 号。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https://www.lnzwfw.gov.cn/>

辽宁公安 APP

操作流程



市级以上人事部门聘用人员落户

**53.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53.4 温馨提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行政服务中心办理，如有问题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411-84457607。

## 54. 户口簿丢失（损坏）补办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二十二条 户口簿、册、表格、证件，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安部统一制定式样，由省、自治区、直辖市公安机关统筹印制。

### 54.1 需提供要件

①户主居民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54.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辽宁省大连市高新区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凌水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凌南路 58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龙塘沿海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高新园区龙王塘街道龙王塘公安派出所往西走 400 米；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龙王塘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旅顺口区旅顺南路中段 391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河口沿海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黄浦路 548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七贤岭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任贤街 18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高家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软件园路 31 号。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https://www.lnzwfw.gov.cn/>

辽宁公安 APP



**54.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54.4 温馨提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

确需到行政服务中心办理，如有问题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411-84457607。

## 55. 随军家属落户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规定

### 55.1 需提供要件

- ①居民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②居民户口簿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③部队出具的随军报告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④任职命令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⑤军官证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⑥婚姻关系证明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⑦落户地址手续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⑧户口注销证明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⑨驻军证明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⑩与随迁子女的亲属关系证明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55.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辽宁省大连市高新区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凌水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凌南路 58 号；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龙塘沿海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高新园区龙王塘街道龙王塘公安派出所往西走 400 米；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龙王塘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旅顺口区旅顺南路中段 391 号；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河口沿海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黄浦路 548 号；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七贤岭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任贤街 18 号；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高家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软件园路 31 号。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https://www.lnzwfw.gov.cn/>

辽宁公安 APP

操作流程



随军家属落户

**55.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55.4 温馨提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

确需到行政服务中心办理，如有问题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411-84457607。

## 56. 台湾居民来大陆定居落户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 公民应当在经常居住的地方登记为常住人口，一个公民只能在一个地方登记为常住人口。

### 56.1 需提供要件

- ① 出入境部门签发的批准定居通知书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② 台湾居民定居证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③ 婚姻状况证明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④ 合法稳定住所证明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56.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辽宁省大连市高新区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凌水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凌南路 58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龙塘沿海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高新园区龙王塘街道龙王塘公安派出所往西走 400 米；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龙王塘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旅顺口区旅顺南路中段 391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河口沿海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黄浦路 548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七贤岭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任贤街 18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高家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软件园路 31 号。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https://www.lnzwfw.gov.cn/>

辽宁公安 APP

操作流程



台湾居民来大陆定居落户

**56.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56.4 温馨提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行政服务中心办理，如有问题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411-84457607。

## 57. 出生日期更正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十七条 户口登记的内容需要变更或者更正的时候，由户主或者本人向户口登记机关申报；户口登记机关审查属实后予以变更或者更正。

### 57.1 需提供要件

- ① 申请人居民户口簿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② 申请人居民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③ 申请人提供证明本人实际出生日期的原始户籍档案材料或原户口所在地派出所出具的户籍证明（1996年1月1日以后出生的应提供原始出生医学证明正页及加盖出生落户地派出所户口专用章的副页复印件）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④ 干部身份申请更正出生日期的，根据干部管理权限，由相应的组织人事部门出具干部出生日期认定函，并由所在地市级或中央单位驻地市级机关以上的组织人事部门汇总相关人员信息后，以公函形式统一提供给干部户口所在地市级以

上公安机关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⑤ 容缺受理承诺书（资料来源：辽宁政务服务网：  
<https://www.lnzwfw.gov.cn/中—出生日期更正—申请材料—下载查看>）

## 57.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辽宁省大连市高新区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凌水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凌南路 58 号；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龙塘沿海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高新园区龙王塘街道龙王塘公安派出所往西走 400 米；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龙王塘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旅顺口区旅顺南路中段 391 号；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河口沿海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黄浦路 548 号；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七贤岭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任贤街 18 号；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高家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软件园路 31 号。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https://www.lnzwfw.gov.cn/>

辽宁公安 APP



57.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57.4 温馨提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行政服务中心办理，如有问题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411-84457607。

## 三、居住证业务

### 58. 居住证丢失补领

《居住证暂行条例》（国务院令 第 663 号）第二条 公民离开常住户口所在地，到其他城市居住半年以上，符合有合法稳定就业、合法稳定住所、连续就读条件之一的，可以依照本条例的规定申领居住证。第八条 公安机关负责居住证的申领受理、制作、发放、签注等证件管理工作。

#### 58.1 需提供要件

- ① 申请人居民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② 居住地住址未变更的，无需提供其他材料（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③ 居住地址变更的，需居住地住址证明（资料来源：申请人）

#### 58.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辽宁省大连市高新区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凌水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凌南路 58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龙塘沿海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高新园区龙王塘街道龙王塘公安派出所往西走 400 米；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龙王塘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旅顺口区旅顺南路中段 391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河口沿海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黄浦路 548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七贤岭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任贤街 18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高家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软件园路 31 号。

-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https://www.lnzwfw.gov.cn/>

## 辽宁公安 APP

操作流程



居住证丢失补领

**58.3 办理时限：**12 个工作日

**58.4 温馨提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

确需到行政服务中心办理，如有问题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411-84457607。

## 59. 居住证签注

《居住证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663 号）第二条 公民离开常住户口所在地，到其他城市居住半年以上，符合有合法稳定就业、合法稳定住所、连续就读条件之一的，可以依照本条例的规定申领居住证。第八条 公安机关负责居住证的申领受理、制作、发放、签注等证件管理工作。

### 59.1 需提供要件

①本人居住证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59.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辽宁省大连市高新区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凌水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凌南路 58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龙塘沿海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高新园区龙王塘街道龙王塘公安派出所往西走 400 米；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龙王塘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旅顺口区旅顺南路中段 391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河口沿海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黄浦路 548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七贤岭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任贤街 18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高家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软件园路 31 号。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https://www.lnzwfw.gov.cn/>

辽宁公安 APP



**59.3 办理时限**：即时办理

**59.4 温馨提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行政服务中心办理，如有问题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411-84457607。

## 60. 居住证申领二、按照在当地有合法稳定职业条件申请居住证的

《居住证暂行条例》（国务院令 第 663 号）第二条 公民离开常住户口所在地，到其他城市居住半年以上，符合有合法稳定就业、合法稳定住所、连续就读条件之一的，可以依照本条例的规定申领居住证。第八条 公安机关负责居住证的申领受理、制作、发放、签注等证件管理工作。

### 60.1 需提供要件

①居民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②工商营业执照或连续缴纳社会保险满半年，能够提供半年以上社保证明的或能够证明连续就业满半年 的劳动合同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③居住地住址证明以及相关证明材料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60.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辽宁省大连市高新区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凌水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凌南路 58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龙塘沿海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高新园区龙王塘街道龙王塘公安派出所往西走 400 米；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龙王塘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旅顺口区旅顺南路中段 391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河口沿海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黄浦路 548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七贤岭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任贤街 18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高家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软件园路 31 号。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https://www.lnzwfw.gov.cn/>

辽宁公安 APP

操作流程



居住证申领二、按照在当地有合法稳定职业  
条件申请居住证的

**60.3 办理时限**：12 个工作日

**60.4 温馨提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行政服务中心办理，如有问题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411-84457607。

## 61. 居住证申领三、按照在当地连续就读条件申请居住证的

《居住证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663 号）第二条 公民离开常住户口所在地，到其他城市居住半年以上，符合有合法稳定就业、合法稳定住所、连续就读

条件之一的，可以依照本条例的规定申领居住证。第八条 公安机关负责居住证的申领受理、制作、发放、签注等证件管理工作。

### 61.1 需提供要件

- ①居民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②学生证或就读学校出具的其他能够证明连续就读的材料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③居住地住址证明以及相关证明材料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61.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辽宁省大连市高新区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凌水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凌南路 58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龙塘沿海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高新园区龙王塘街道龙王塘公安派出所往西走 400 米；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龙王塘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旅顺口区旅顺南路中段 391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河口沿海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黄浦路 548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七贤岭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任贤街 18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高家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软件园路 31 号。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https://www.lnzwfw.gov.cn/>

辽宁公安 APP

操作流程



居住证申领三、按照在当地连续就读条件申请居住证的

### 61.3 办理时限：12 个工作日

**61.4 温馨提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行政服务中心办理，如有问题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411-84457607。

## 62. 居住证申领一、按照在当地有合法稳定住所条件申请居住证的

《居住证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663 号）第二条 公民离开常住户口所在地，到其他城市居住半年以上，符合有合法稳定就业、合法稳定住所、连续就读条件之一的，可以依照本条例的规定申领居住证。第八条 公安机关负责居住证的申领受理、制作、发放、签注等证件管理工作。

### 62.1 需提供要件

- ①居民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②合法居住证明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62.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辽宁省大连市高新区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凌水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凌南路 58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龙塘沿海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高新园区龙王塘街道龙王塘公安派出所往西走 400 米；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龙王塘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旅顺口区旅顺南路中段 391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河口沿海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黄浦路 548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七贤岭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任贤街 18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高家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软件园路 31 号。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https://www.lnzwfw.gov.cn/>

辽宁公安 APP

操作流程



居住证申领一、按照在当地有合法稳定住所  
条件申请居住证的

**62.3 办理时限：**12 个工作日

**62.4 温馨提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

确需到行政服务中心办理，如有问题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411-84457607。

## 63. 居住证损坏换领

《居住证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663 号）第二条 公民离开常住户口所在地，到其他城市居住半年以上，符合有合法稳定就业、合法稳定住所、连续就读条件之一的，可以依照本条例的规定申领居住证。第八条 公安机关负责居住证的申领受理、制作、发放、签注等证件管理工作。

### 63.1 需提供要件

- ①本人居民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②合法住宿证明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63.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辽宁省大连市高新区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凌水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凌南路 58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龙塘沿海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高新园区龙王塘街道龙王塘公安派出所往西走 400 米；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龙王塘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旅顺口区旅顺南路中段 391 号；大

大连市公安高新园分局河口沿海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黄浦路 548 号；  
大连市公安高新园分局七贤岭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任贤街 18 号；  
大连市公安高新园分局高家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软件园路 31 号。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https://www.lnzwfw.gov.cn/>

辽宁公安 APP



**63.3 办理时限：**12 个工作日

**63.4 温馨提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

确需到行政服务中心办理，如有问题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411-84457607。

## 四、犬证业务

### 64. 单位豢养特种犬登记

《辽宁省养犬管理规定》第九条 个人在养犬重点管理区内养犬的，应当向居住地公安派出所申请办理登记，并提供下列材料：（一）个人身份证明；（二）犬只的狂犬病免疫证明；（三）犬只的两张彩色照片。第十一条 公安派出所应当对符合条件的犬只，准予登记，并发放《养犬登记证》和犬牌；对不符合条件的不予登记并书面说明理由。《养犬登记证》和犬牌的样式，由省公安机关统一制定。各市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对符合办证条件的犬只植入电子标识。

## 64.1 需提供要件

- ①犬只的狂犬病免疫证明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②与单位工作需要相适应的犬只数目清单（含犬种名称）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③单位负责人的身份证明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④单位的资格和业务性质证明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⑤养犬安全管理制度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⑥养犬设施和场所证明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64.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辽宁省大连市高新区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凌水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凌南路 58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龙塘沿海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高新园区龙王塘街道龙王塘公安派出所往西走 400 米；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龙王塘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旅顺口区旅顺南路中段 391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河口沿海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黄浦路 548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七贤岭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任贤街 18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高家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软件园路 31 号。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https://www.lnzwfw.gov.cn/>

辽宁公安 APP

操作流程



单位饲养特种犬登记

**64.3 办理时限：**3 个工作日

**64.4 温馨提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行政服务中心办理，如有问题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411-84457607。

## 65. 个人养犬登记证核发

《辽宁省养犬管理规定》第九条 个人在养犬重点管理区内养犬的，应当向居住地公安派出所申请办理登记，并提供下列材料：（一）个人身份证明；（二）犬只的狂犬病免疫证明；（三）犬只的两张彩色照片。第十一条 公安派出所应当对符合条件的犬只，准予登记，并发放《养犬登记证》和犬牌；对不符合条件的不予登记并书面说明理由。《养犬登记证》和犬牌的样式，由省公安机关统一制定。各市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对符合办证条件的犬只植入电子标识。

### 65.1 需提供要件

- ①个人身份证明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②犬只的狂犬病免疫证明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③犬只的两张彩色照片（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④容缺受理承诺书（资料来源：辽宁政务服务网：<https://www.lnzwfw.gov.cn/>—出生日期更正—申请材料—下载查看）

### 65.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辽宁省大连市高新区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凌水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凌南路 58 号；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龙塘沿海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高新园区龙王塘街道龙王塘公安派出所往西走 400 米；大连市公

安局高新园分局龙王塘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旅顺口区旅顺南路中段 391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河口沿海派出所: 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黄浦路 548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七贤岭派出所: 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任贤街 18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高家派出所: 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软件园路 31 号。

②**网上办**: 辽宁政务服务网: <https://www.lnzwfw.gov.cn/>

辽宁公安 APP



**65.3 办理时限:** 即时办理

**65.4 温馨提示:** 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 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

确需到行政服务中心办理, 如有问题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411-84457607。

## 五、身份证业务

### 66. 损坏换领居民身份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法》(2003 年 6 月 28 日颁布, 主席令第 4 号, 于 2011 年 10 月 29 日进行修订, 主席令第 51 号) 第二条居住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年满十六周岁的中国公民, 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法》的规定申请领取居民身份证; 未满十六周岁的中国公民, 可以依照规定申请



领取居民身份证。第十一条国家决定换发新一代居民身份证、居民身份证有效期满、公民姓名变更或者证件严重损坏不能辨认的，应当申请换领新证；居民身份证登记项目出现错误的，公安机关应当及时更正，换发新证；领取新证时，必须交回原证。居民身份证丢失的，应当申请补领。

### 66.1 需提供要件

①申请人《户口簿》或学生证或居住证或护照或驾驶证原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66.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辽宁省大连市高新区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凌水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凌南路 58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龙塘沿海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高新园区龙王塘街道龙王塘公安派出所往西走 400 米；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龙王塘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旅顺口区旅顺南路中段 391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河口沿海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黄浦路 548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七贤岭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任贤街 18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高家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软件园路 31 号。

②**网上办**：辽宁公安 APP

操作流程



损坏换领居民身份证

66.3 **办理时限**：17 个工作日

66.4 **温馨提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

确需到行政服务中心办理，如有问题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411-84457607。

## 67. 丢失补领居民身份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法》（2003年6月28日颁布，主席令第4号，于2011年10月29日进行修订，主席令第51号）第二条居住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年满十六周岁的中国公民，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法》的规定申请领取居民身份证；未满十六周岁的中国公民，可以依照规定申请领取居民身份证。第十一条国家决定换发新一代居民身份证、居民身份证有效期满、公民姓名变更或者证件严重损坏不能辨认的，应当申请换领新证；居民身份证登记项目出现错误的，公安机关应当及时更正，换发新证；领取新证时，必须交回原证。居民身份证丢失的，应当申请补领。

### 67.1 需提供要件

①申请人《户口簿》或学生证或居住证或护照或驾驶证原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67.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辽宁省大连市高新区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凌水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凌南路 58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龙塘沿海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高新园区龙王塘街道龙王塘公安派出所往西走 400 米；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龙王塘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旅顺口区旅顺南路中段 391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河口沿海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黄浦路 548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七贤岭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任贤街 18 号； 大连市公安局高新园分局高家派出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软件园路 31 号。

②**网上办**：辽宁公安 APP

操作流程



丢失补领居民身份证

**67.3 办理时限：**17 个工作日

**67.4 温馨提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

确需到行政服务中心办理，如有问题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411-8445760



违规禁办事项清单

## 违规禁办事项清单

禁办事项	禁办情形
一、违规申请《城镇地区“三投靠”落户》	申请人故意隐瞒、欺骗或提供虚假手续、承诺声明，取消落户资格。已落户取消落户，退回原籍。
二、违规申请《农村地区“三投靠”落户》	申请人故意隐瞒、欺骗或提供虚假手续、承诺声明，取消落户资格。已落户取消落户，退回原籍。
三、违规申请《有合法产权房屋落户》	1、申请购房落户的，未取得房证无法提供结算发票、契税发票、购房合同的也无法申请落户。
	2、申请人故意隐瞒、欺骗或提供虚假手续、承诺声明，取消落户资格。已落户取消落户，退回原籍。
四、违规申请《引进人才落户》	1、申请人才引进落户的，学历不够、未达到相应职称或没有取得相应的资格证也无法申请落户。
	2、申请人故意隐瞒、欺骗或提供虚假手续、承诺声明，取消落户资格。已落户取消落户，退回原籍。
五、身份证办理不符合要求	1、未携带有效证件（户口本、居住证、居住证回执、护照、驾驶证或学生证）无法办理。
	2、申请人头发不是本色，遮挡五官不能办理。
	3、不能穿浅色或荧光色服装
	4、不能佩戴有镜片眼镜或隐形眼镜。

# 容缺办理事项清单



容缺办理事项清单

序号	业务事项	可容缺资料	资料来源
1	旅馆业特种行业许可证核发	楼层结构及客房分布情况 平面图 履行安全管理责任承诺书	申请人提供
2	(Ⅲ、Ⅳ、Ⅴ级) 大型焰火燃放 活动审批	燃放符合行业标准规定条件的证明	申请人提供
3	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许可(预计参加人数在1000人以上5000人以下)	承办者合法成立的证明以及安全责任人的身份证明	申请人提供
4	公民身份证号 码变更更正	申请人居民户口簿	申请人提供

		申请人居民身份证(收缴)	申请人提供
5	补入遗漏落户	申请人居民户口簿	申请人提供
		申请人居民身份证	申请人提供
6	出生日期更正	申请人居民户口簿	申请人提供
		申请人居民身份证	申请人提供
7	18周岁(含18周岁)以上公民	申请人居民户口簿	申请人提供
	姓名变更更正	申请人居民身份证	申请人提供
8	18周岁以下公民姓名变更更正	申请人居民户口簿	申请人提供
		申请人居民身份证	申请人提供

9	性别变更更正	申请人居民户口簿	申请人提供
		申请人居民身份证(收缴)	申请人提供
10	重复(虚假)户口注销登记	以重复(虚假)户口信息办理的居民户口簿、居民身份证(收缴)	申请人提供

注：一个业务事项涉及多种可容缺资料的，可同时容缺

